旧约

《尼希米记》

第八章

- 1. 到了七月,以色列人住在自己的城里。那时,他们如同一人聚集在水门前的宽阔处,请文士以斯拉 ,将耶和华借摩西传给以色列人的律法书带来。
- 2. 七月初一日,祭司以斯拉将律法书,带到听了能明白的男女会众面前。
- 3. 在水门前的宽阔处,从清早到晌午,在众男女,一切听了能明白的人面前读这律法书。众民侧耳而听
- 4. 文士以斯拉站在为这事特备的木台上。玛他提雅,示玛,亚奈雅,乌利亚,希勒家,和玛西雅站在他的右边。毗大雅,米沙利,玛基雅,哈顺,哈拔大拿,撒迦利亚,和米书兰站在他的左边。
- 5. 以斯拉站在众民以上,在众民眼前展开这书。他一展开,众民就都站起来。
- 6. 以斯拉称颂耶和华至大的神。众民都举手应声说,阿们,阿们,就低头,面伏于地,敬拜耶和华。
- 7. 耶书亚,巴尼,示利比,雅悯,亚谷,沙比太,荷第雅,玛西雅,基利他,亚撒利雅,约撒拔,哈难,毗莱雅,和利未人使百姓明白律法。百姓都站在自己的地方。
- 8. 他们清清楚楚地念神的律法书,讲明意思,使百姓明白所念的。
- 9. 省长尼希米和作祭司的文士以斯拉,并教训百姓的利未人,对众民说,今日是耶和华你们神的圣日,不要悲哀哭泣。这是因为众民听见律法书上的话都哭了。
- 10. 又对他们说,你们去吃肥美的,喝甘甜的,有不能预备的,就分给他。因为今日是我们主的圣日。你们不要忧愁,因靠耶和华而得的喜乐是你们的力量。
- 11. 于是利未人使众民静默,说,今日是圣日。不要作声,也不要忧愁。
- 12. 众民都去吃喝,也分给人,大大快乐,因为他们明白所教训他们的话。
- 13次日,众民的族长,祭司,和利未人都聚集到文士以斯拉那里,要留心听律法上的话。
- 14. 他们见律法上写着, 耶和华借摩西吩咐以色列人要在七月节住棚,
- 15. 并要在各城和耶路撒冷宣传报告说,你们当上山,将橄榄树,野橄榄树,番石榴树,棕树,和各样茂密树的枝子取来,照着所写的搭棚。
- 16. 于是百姓出去,取了树枝来,各人在自己的房顶上,或院内,或神殿的院内,或水门的宽阔处,或 以法莲门的宽阔处搭棚。
- 17. 从掳到之地归回的全会众就搭棚,住在棚里。从嫩的儿子约书亚的时候直到这日,以色列人没有这样行。于是众人大大喜乐。
- 18. 从头一天,直到末一天,以斯拉每日念神的律法书。众人守节七日,第八日照例有严肃会。

明白神的律法, 浸于心, 流于行

作者: 肖松(微信: samuel xiaosong)

《尼希米记》第8章讲的是在城墙修建完工不久,以色列人也踏上了回归律法的道路。虽然当时以斯拉已 经回到耶路撒冷约有十四年的时间,律法在人们的心中已经逐渐成形,可是当一定的时机出现时,还是 会带来很大的促进和复兴。

经文多次出现"明白律法"的片语(8:2,3,7,8,12),那么究竟什么叫做明白律法呢?我们除了从字义来了解,还应该从整个发展过程来体会。首先,大家虽然住在自己的城里,可是却聚集在一起,请以斯拉来宣读律法书。这表明会众对律法的渴求。其次,当以斯拉展开律法书的时候,大家齐刷刷地站起来。这可能是机械性的反应,但更多的是敬畏神的表现。第三,当以斯拉颂赞神的名时,大家都回应阿们,面伏于地,低头敬拜。这表明大家的心是对着神,尊主为大的。再往下,才是律法书被宣读,在民中被传讲。我们看到,会众对律法的渴慕,对神的敬畏,这本身就是明白律法的体现。大家没有把律法书当做儿戏,把神看做平常。也只有怀着这样的心,律法才会在人的心中进一步发挥功效。

在律法书被传讲之后,会众的第一个回应是他们都哭了(8:9-12)。这是合宜的反应,因为神在律法书上所写的,当然要触动人们的内心,而不仅仅是知识层面的获取。然而在哀哭、忧愁之后,紧接着的是大大快乐。因为只有深深的忧伤,才会深深地体会到神的赦罪之恩所带来的欢愉。有时候我们的读经没有这样的深度,往往过于快速地进入到读经亮光所带来的兴奋,急于与人分享,然后事情就这样结束了,我们继续等待着下一个亮光的出现。然而,这种读经而来的兴奋,远远不是当年以色列人所感受到的快乐,那是一种被神的话深深触碰到内心深处所带来的无法用言语来表达的喜乐。我们读经而来的兴奋往往不过是我们获取了一定头脑知识的满足感,而没有发自生命深处的破碎与更新所带来的大喜乐。

会众的第二个回应是他们自发守住棚节,是按照律法书所写的要求(8:13-18)。这也是合宜的回应,因为明白了律法之后就要去遵行。百姓们没有为着当天在律法上的得着而满足,以为得着了。他们乃是继续追求,第二天仍然来追着想听律法。而且当他们看到律法所写的住棚节正逢其时,就立即执行,庆祝住棚节。知而就行,难能可贵。他们除了生命内在的更新之外,还继续追求,有行动上的实际表现。

会众的这两个反应,一个是神的话语真实地进入了心中,一个是神的话语被真实地活了出来。这两个反应,所带出来的结果都是一样的,就是"大大快乐"(8:12)和"大大喜乐"(8:17)。当我们想得到因着明白律法而来的喜乐,就要好像这两点一样,让神的律法浸于心、流于行。我们明白律法,不单单是头脑的填充,乃是内心的触动;我们明白律法,也不单单是知识的累积,乃是行动的彰显。

默想经文: "众民都去吃喝,也分给人,大大快乐,因为他们明白所教训他们的话。" (8:12)

主啊,求你使我明白律法,明白你的心意,也让我可以有发自内心的大喜乐。

一点操练:我们常常在读经中有苦恼,也有兴奋。苦恼是读不懂圣经,或者确切地说,没有亮光。同时,我们又可能很兴奋,因为我们得到了亮光。这两种反应不是不对,乃是可以更深入,要从单纯追求读经的亮光而进入到内心的触动和生命的流露上。在读经的过程中,求神带领自己,在一些不明白,或是有亮光的经文上驻足、默想、内化,由圣灵来光照自己的内心,能以真正明白,深刻领受,涌流出行动

https://abc4bible.com page 2